编辑:施亚泽 美编:刘玉容 校对:周玲 组版:翟晓东

我们能改变谁

□黄宗慈

我极想改变母亲。这话说来惭愧,却是我多年来的心病。母亲有个习惯:但凡她觉得有用的东西,总舍不得丢弃。前些日子,她竟从箱底翻出一条发黄的浴巾,郑重其事地递给我,说是当年我出生时用的包巾,要“传承”下去。我望着那斑斑点点、边缘已经磨损的旧物,一时哭笑不得。

起初,我采取的是“革命”手段。趁母亲不注意,我将她那些过期的药品悉数扔进垃圾桶,又把积攒多年的塑料袋清理一空。母亲发现后,脸色顿时阴沉下来。“这些东西我都还用得到。”她指着垃圾桶里的药片,“过期没关系,放冰箱就可以。”我试图讲道理,说药品过期会有毒性、塑料袋堆积容易滋生蟑螂。母亲却只是别过脸去,嘟囔着:“现在的年轻人,太浪费了。”

见直接行动无效,我便改用“教育”策略。我在网上搜集了许多关于收纳整理和断舍离的文章、视频,一股脑儿转发给母亲。母亲看完后,沉默良久,最后幽幽地说:“你是不是嫌弃我这个老太婆了?”我这才惊觉,我认为的好意在她眼中却是嫌弃与指责。她的防御心愈发坚固,我的改变计划也就此搁浅。

后来偶然翻阅旧相册,看见一张母亲年轻时的照片。那是20世纪60年代末,她站在一间简陋的平房前,身上穿着打补丁的衣裳,手里紧紧攥着一个布袋。父亲告诉我,那个布袋是外婆用旧衣服改的,母亲用了整整十年。我突然明白了什么——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一个旧布袋都是珍贵的财产,扔掉它简直是罪过。母亲囤积的习惯,不是固执,而是她曾经的生活刻在她骨子里的生存智慧。

我开始改变策略。每周六上午,我会去母亲那里,问她:“今天要不要一起把家整理下?”得到许可后,我才动手。我不再擅自丢弃任何东西,只是帮她分类整理。那些装了一半的盒子,我把内容物合并;落了灰尘的物件,我轻轻擦拭后放回原处。母亲有时会拿起某样东西,讲述它的来历——这条围巾是她第一次领工资时买的,那个搪瓷杯是我父亲当年下乡带的……我才发现,这些“杂物”对母亲而言,都是承载记忆的珍宝。

渐渐地,奇迹发生了。某天整理时,母亲主动说:“这些旧杂志占地方,要不卖掉吧。”又过了些日子,她指着几件旧衣服:“这些布料还不错,可以捐给需要的人。”改变悄然发生,但不是因为我强迫她改变,而是因为她自己准备好了。

这让我想起邻居张老师家的故事。张老师的儿子娶了个家境很好的姑娘,小两口恩爱得很。可张老师看不惯儿媳“浪费”的习惯——买鲜花插瓶、经常下馆子、衣服过时就不穿了。他三天两头训诫儿媳要节俭,甚至把儿媳扔掉的裙子捡回来洗净收好。儿媳觉得受了侮辱,小夫妻俩差点为此离婚。后来张老师生病住院,儿媳日夜照料,还特意买了鲜花放在病房。张老师看着那些盛开的花朵,突然发现看着确实让人心情好。如今两代人相处融洽,张老师虽然还是节俭,但不再干涉年轻人的生活方式。

我们总以“为你好”的名义想去改变别人,却很少思考这“好”的标准从何而来。难道我的整洁有序是好的,母亲的恋物怀旧就是不好的?年轻人的时尚消费是合理的,老人的节俭习惯就是落伍的?这种傲慢,何其可笑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命轨迹,也都有权利按照自己的方式生活,只要不伤害他人。

现在的我,依然每周去帮母亲整理房间。她的东西还是很多,但井井有条。有时她会让我带走些她觉得“用不上”的东西,有时则坚决保留某些在我看来毫无价值的物件。我不再焦虑于如何改变她,反而在这种陪伴中,我们找到了更舒适的相处方式。母亲的笑容多了,我的执念少了。

改变像种子破土,自有其时。强求他人改变,往往适得其反;尊重他人选择,却可能柳暗花明。人生在世,最难的不是改变别人,而是改变自己那颗急于改变别人的心。

为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80周年,有关抗战记忆类的文章,欢迎来稿:wyhappy781@163.com

江海采风

缪家老虎灶

□若木

现在的年轻人,大多已经不知道什么是“老虎灶”了,但对于年纪稍长的人来说,它却是生活中一段难以忘怀的记忆。

老虎灶是旧时开水炉的别称。“老虎灶”的名字形象而生动,两只滚水汤锅就像老虎的眼睛,水沸时仿佛是虎眼在眨动;后面两个木桶大锅就是老虎粗壮的身躯;前边的炉灰口就是老虎的嘴;而屋顶冒烟的烟囱,无疑就是老虎翘到天上的尾巴……将其称为“老虎灶”,真的是再合适不过了。

老虎灶只在城镇才有。新中国成立之初,古镇袁庄只有一家(这也是袁庄历史上唯一的一家)老虎灶——缪家老虎灶。

缪家老虎灶的主人当然姓缪(也有人说真正的主人不是他,他只是代人经营),缪家老虎灶设在原袁庄商店西隔壁(今袁庄镇政府大院西50米处)。1972年,旧南澪河改造,新南澪河形成,老虎灶迁至现袁庄镇南澪河大桥北首东侧,地处南澪河边,街道南侧,占地面积40平方米左右。缪家老虎灶的业主既是老板,也是伙计。将河水一担担挑回来,储入一口口大缸里,投入明矾搅动,沉淀后水变得碧清明澈,然后生火烧水。每日早晚,附近居民和乡政府机关、医院、学校的工作人员,手提热水瓶或其他盛水器具,到老虎灶上打水。老虎灶前有一块大木板,是放置各种盛水器皿的工作台,其时,灶前围着一圈人,大伙在热气腾腾之中,一边等一边谈谈说说,十分热闹。

开老虎灶不用大本钱,只需燃料和水。燃料为砻糠(也有木柴),从碾坊购进,开水也不贵,早期1分钱可冲一瓶开水,付现金。合作化以后,开始有计划煤供应,老虎灶上每瓶开水由1分钱涨至2~3分钱。

去老虎灶打开水,最怕遇上灶上刚刚加了冷水,那就得排队等候。冬天,因为天冷,炉里的火烧得再旺,几个铁罐里的水烧开也得半小时,等上二十来分钟是很正常的事。不过,等开水的队伍很好排,人们只要把自己的热水瓶往灶台子上一放就行了,热水瓶就是排队的代表。

如果打水时忘了带钱,也没关系,街坊邻居之间都很熟悉,而且缪老儿(人们这样叫他,其实他并不老)为人厚道,并不计较,说下次补上就行。即使是小孩子,报上是东头张奶奶家的或是西边袁大爷家的,也能打上热水。

1956年合作化时,缪家老虎灶加入袁庄合作商店。此后,老虎灶业务由合作商店经营。冲开水不再用现钱而用水筹或水票。水筹一律用竹片制成,分大筹小筹,大筹1个可冲5瓶开水,小筹1个冲1瓶。大筹用烙铁烙上火印,小筹只用颜料着色做记号,用的时间长,小筹上的颜色没了,成了光板,也照样使用。后来,为了制作方便,将竹筹改成用硬板纸做,在硬板纸上写上数字,盖上印章,凭票供应开水。

上世纪70年代后,居民自家烧开水的越来越多,后来又逐渐出现了电热水器之类,“缪家老虎灶”这个曾经在人们日常生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的老行当,不得不退出了历史舞台。不过,它像许多旧物一样,永远留存在小镇人的记忆里……

寻常巷陌

凡人歌

□黄年忠

工作转岗快一年多了,生活节奏有了一些变化。可早起的习惯却很难调整,早上还是醒得早。那么早,干什么呢?就在小区内小跑几圈,溜达溜达。

以前因为工作有些忙,所以没有认真关注过小区。其实,小区环境怡人,绿树成荫、鸟语花香,有清浅的水池、现代风格的轩榭,特别值得称道的是,有一个两道的、400米长的塑料跑道,铺设在绿树之间。跑道弹性极佳,而且曲直相接,跑起来不觉枯燥、疲乏。

走到楼下,就享受到一股清凉的夏风,还有温柔的阳光。在跑道上迎面遇到一位熟悉的保洁,他65岁开外,瘦小精干,一手拖着一个大垃圾桶。垃圾早已清空,他准备将桶放回原位。平时就常看到他推着保洁车,在小区里忙着。一把长手钳,伸进绿化带下面,把那里的废纸或零食袋之类清理干净;一把竹制的扫帚,好像用很久了,头上只剩下可数的竹枝,经常用来挑出砖石花纹中的枯叶;一把小笤帚,用来把细碎屑扫到簸箕里;还有一根不长的细水管,接水冲洗有污迹的地面。无论清晨、中午还是傍晚,小区里总能看到他忙碌的身影。我曾经两次“表扬”他,一次是他在细心地清扫散落各处的纸屑枯叶,我说从来没见过这么认真的保洁;一次是大中午十二点多了,我下班到小区,遇见他在用刷子反复地刷洗地面。我说:“还不去吃饭啊?”他抬头对我笑笑说:“不急,刷干净了就去吃。”手中的活儿却没有停下来。“好多人家自己保洁都不能做到你这样!”他笑:“到处清清爽爽的,大家都舒心。”

我开始慢跑起来。半途遇到三四位女士,边跑边在聊天。她们在聊锻炼、健康的话题。其中一位的话,我入了耳——听哪位名人说过的,如果人每天锻炼,身体健健康康的,就是在为自己挣钱。这说法的确有新意,她继续说,人如果生病了,花的费用统筹算下来是一个相当大的数目,而且生活质量也降低了很多。后来她笑道:这样算下来,我已经为自己挣了100多万了,锻炼成了我的习惯,一天不锻炼,就觉得虚度了。

我听了大受启发,步子迈大了些。跑了好几圈,有些微微出汗。

前天大风,河坡花坛里有一棵树倒了。我路过时两位老人正在扶正它,绑扎固定。看样子,他们是老夫妻俩,年龄应该有70多,妻子背驼着,腿腹之间都快成90度角了,但她依然专心地干着手中的活。我曾看到他俩在小区给树苗洒水,很吃力的样子,我问需要帮忙吗,他们连忙说“不客气”。此时妻子扶着树干,老伴儿踮脚固定支架。“都这么大年纪了,还起大早来浇水、整树啊?”老大爷说:“我们要尽力让每一棵树和每一株苗都能成活,不能因为移栽,就死了。”接下来老人家说的话真惊到了我,他说:“几十年啦,我们把树苗当成孩子一样,要让它们成活,而且还要活好!”多么朴实、贴切、感人的话语啊!

不多一会儿,从楼上又下来一位头发花白的老年人。我是前天早上认识他的,老人八十多了,精神抖擞、乐观开朗。当时,听他自豪地夸子女很有出息,清北毕业,现在孙女又在清华附中读书,自己刚在女儿那里过了几个月回家;又顺势夸国家发展怎么怎么好,吃的用的不愁,交通如何发达……眉宇间始终洋溢着无比的自豪、开心。

太阳又升高了许多,更加亮堂起来。初夏的风,清新而和煦。沐浴在阳光和风里的这些凡人,多么可亲、可敬、可歌啊。

毕业季

第一杯苦咖啡

□余慧

十六岁那年中考,我喝到了人生中第一杯苦咖啡。那是20世纪80年代,我生活的小镇上很多人还不知咖啡为何物,更不知咖啡其味。

中考在我的母校石庄中学举行。石庄中学是一所历史悠久的完中,初中高中在一个校园里,这是十里八乡家长和学生心中的求学圣地。我的初中是在这里完成的,希望高中能继续在这里求学。一来母校人才辈出,出过清华北大的学子,老师们大都系出名校,在那个年代是罕见的;二来我家就在镇上,家和学校之间步行距离两公里。

那年父亲四十岁出头,风华正茂,在我的世界里他是无所不能的。父母格外重视对我的教育,在他们心中,中考是我人生中第一件关系前途命运的大事。我从小敏感胆怯、不够自信,遇大事必紧张。父亲看出我的紧张,但他没有说出来。

中考分两天举行。我是通学生,在家吃饭住宿。中考前一夜,我在自己的房间复习功课,很晚都没有睡。父亲看到我房间的灯还没熄,他说:“你放心睡,时间到了我会喊你。没事,有我在。”

父亲的话像一颗定心丸,让我安然入睡。第二天早上起来,母亲已经准备好早饭,糕粽是必须有的,还有白粥、咸鸭蛋。我喜欢吃咸鸭蛋,到厨房拿菜刀想将咸鸭蛋一切两半。鸭蛋在砧板上滚来滚去,不听使唤,我一刀下去,没切到鸭蛋,却看到鲜红的血汩汩流着在我眼前晃动,母亲拿来纱布给我包扎,我却整个身体软软地倒了下去。醒来的时候,我已经躺在了床上,父亲和母亲站在床边,还有我们家的邻居——小镇名医徐先生。我想不起来发生了什么。徐先生说,孩子是晕血了,可能是心理紧张。没什么大事,休息一会就好了。我看看自己的手,左手食指上裹着洁白的纱布。幸好,伤到的是左手,只破了一点皮,离考试的时间还有1个多小时。

在床上躺着休息半小时后,我感觉没有什么不舒服了,起床准备去学校。父亲喊住我:“来喝了这个。”父亲手上端着一个玻璃杯子,装着半杯深褐色的液体,我凑近了看,却闻到一股类似中药的苦涩的味道。“这是什么药?”我大惑不解。

父亲笑了:“这是咖啡!提神醒脑。”

父亲走南闯北、见多识广,家里的新奇玩意儿都是他从外面带回来的,包括我的玩具、图书,都让小伙伴们羡慕不已。

“喝了吧,喝了不打瞌睡,人精神呢。”父亲的手掌托着玻璃杯放到我面前。我闻了闻,屏住气息,猛地喝了一口。“真苦啊!”

中考那两天,走前父亲都会给我冲一杯苦咖啡。虽然我不大喝得惯,但为了有更好的精力投入考试,我都认认真真地喝下了。那年夏天,我如愿考取了母校的高中。

后来我到南京上大学,从小地方来到大城市。周末和同学去市区,看到咖啡一杯要卖好几块钱,想起父亲给我冲的第一杯咖啡,很想进去尝一尝,但盘算了一下生活费,望而却步了。大城市里还有一家家咖啡馆,这世界上还有专门喝咖啡的地方,让我这个来自小镇的女孩着实大开眼界。

毕业那年,父亲去南京接我回家。那年七月酷暑,南京格外炎热,我们热得受不了,把凉席铺在地上,宿舍里只有一个大吊扇在屋顶转着。父亲楼上楼下来来回回搬东西,衣服里里外外都被汗水浸润透了。

我告诉父亲,城里有咖啡馆,要不我们也去喝一杯?父亲不是个吝啬的人,他总是乐意满足我的一切愿望。母亲说他对我是“要月亮绝不摘星星。”但那次可能太匆忙,我和父亲没有来得及坐下来一起喝一杯咖啡。

我工作后落户在小城,距老家小镇不到1小时的车程。父亲那时候已经辞职下海,在小镇开了一间副食品商店,他到城里进货的时候,就来看我,给我带母亲做的家里的食物,也悄悄塞给我一些零用钱。我那时刚刚工作,是一名小记者,每天早出晚归,父女俩的见面总是匆匆忙忙的,陪父亲喝一杯咖啡的时间都没有。

父亲离开我已经20多年。我终是没能陪父亲坐下来喝一杯咖啡。

我生活的小城里开了很多精致的咖啡馆,闲时会和朋友去坐一坐。但我更喜欢在家里给自己泡一杯咖啡的闲暇时光,晨起一杯咖啡,说不上是一种习惯,还是某种仪式感。如今咖啡口味越来越丰富,但我始终忘不了那年父亲给我冲的人生中第一杯苦咖啡。

晚自习后的炒粉

□钟逸之

老刘的炒粉摊总在晚自习铃响后准时飘出香气,校门口那盏白炽灯下会升起白烟,很是好找。铝皮推车锈迹斑斑,被九届学生的“叔,我饿了”磨出包浆。老刘颠勺时手背青筋突突跳,像晚自习刷的物理题在画抛物线,米粉丝裹着蛋液划出金黄弧线,落地时已沾满佐料,我们本地的炒粉搭配豆芽的,吃起来脆;搭配本地雪里红的,保管开胃;搭配牛肉虾仁之类的(这类我们向来请外地人吃),用料太好就失去了炒粉的锅气,倒像一道正儿八经的菜品。我们捧着泡沫碗蹲在樟树坑边吃,咸脆与柔韧在齿间厮杀。十七岁的胃如同永远填不满的米斗,如校服染上油,回家又添一道母亲的唠叨。

杭州的外卖软件里藏着两百七十四家炒粉店。在那边读书与工作的几年,我总是在找最接近记忆里的炒粉味道。有用精致漆盒装着、有加黑松露的、添鹅肝的、撒金箔的,可我却总在付款时会愣神,想起老刘油渍模糊的价目表:素粉加蛋五块,加肉六块。这些改良版像被驯化过一样,失了泥沙俱下的野性,连辣椒在嘴里都彬彬有礼。

深夜在出租屋尝试复刻乡味,才发现米醋都带着吴侬软语的甜。用的是房东标配的不粘涂层锅,猪油一入锅便惶恐地缩成珍珠,怎么炒都炒不出半分烟火。

前年收拾包袱回老家了,学校门口的炒粉摊还是络绎不绝,老刘的铝皮推车已是不见。我踱到校门口,学生都还没下课,新晋的炒粉师傅单手打蛋的技法不如老刘利索,油烟气却同样会攀着衬衫钻出脖颈。铁铲刮擦的锐响,佐料雪般洒落,辣意被油温驯化,直待粉条落下惊起江河激荡,酱油一泼,登时镀了层琥珀壳,粉条也被驯服了。

前日中学同桌带着孩子来寻旧味,原来的樟树坑早被改成大理石花坛。我们坐在餐厅里,玻璃幕墙外霓虹流淌。我们聊了很多,但我一句都没记住,只感觉自己像闷声的灶台一般应付她。小孩坐不住总是要出去,我终于等到炒粉盛在碟中端上,逗孩子让他加辣椒吃,只是一口,他辣得直呼受不了,拉着同学去买奶茶了。

我把辣椒面罐拉近半寸,拧开罐口往粉上撒了一圈。筷子裹着粉条,辣味入喉的刹那,十年前的晚风突然撞进眼眶,不是标准化辣度表上的任意一级,是晚自习教室漏风的窗缝、是校服后背汗湿的浅色、是高考前夜在教学楼顶吼破音的誓言,家乡的野风撕开往日精致的隔膜——原来人走到哪里都在寻那口滚烫的味蕾,好把漂泊的船系在最初的码头。

守

□吕健华

深夜里滚雷骤响,暴雨如天河倒泻。我猛地坐起身,掌心贴在胸口——昨日刚修好的店面房,今夜便遭这般风雨?

初春时,店铺的房顶就有椽子砸落,豁开一个狰狞的洞。修吧,这块偏僻之地,何时收回成本;不修,这店铺可是倾注了父亲三十三年的心血,不忍舍弃。

父亲出生在耕读人家,初中毕业便成了村里的“秀才”,当上生产队会计。他本可顺风顺水,却因性子太直,成了“干部眼里的刺,乡亲心里的秤”。旁人谎报工分,他偏要拨响算盘一厘厘较真;别人虚报产量,他攥着账本硬生生戳破。到头来,连母亲都笑他:“呆子,半点弯不拐!”

可父亲眼里燃着一簇火,总想闯出个名堂。我很小时候就见他养过地鳖虫,说是能入药,却等到虫蛀烂了麻袋也无人问津;后来改养珍珠蚌,蚌苗钱被人追到大年三十,河蚌剖开却只见一腔浊水。母亲在一旁啰嗦不停,父亲挠挠灰白的鬓角:“下回……下回准成!”

屡败屡战的父亲,最终将目光投向了丁掘公路边的老蔡港头。1983年初夏,父亲辞去干了17年的会计职务,在那边砌起一间杂货铺,货架上红红绿绿晃人眼。他竟又拜了修车师傅,将扳手与算盘并排挂在墙上。从此,“叮叮当当”的敲打声混着算珠脆响,父亲的笑纹比玻璃罐里的冰糖还亮。

好景难长。上世纪90年代,杂货店的油盐生意日渐稀少。父亲一咬牙,捧出家底又加盖了两间瓦房,兼卖玻璃。白日里,他弓着腰在玻璃上划银线,碎屑沾满袖口;傍晚便倚在丁字河畔的石栏上,看竹影在红墙上摇成一片碎金。汽笛声里,他哼着沙哑的调子,仿佛时光永远温软如河面浮光。

于普通人而言,最朴实的愿望往往是一种奢望。千禧年后,柏油路上摩托轰鸣,来修车的只剩佝偻老人。父亲常坐在藤椅上,望着车流自语:“科技发展得真快啊……”

而最剜他心的是地的变动。那日,推土机碾过麦田时,父亲蹲在田埂上,抓起一把泥贴在胸口,泪珠子砸进土缝,洇出深褐的疤。耕地没了,父亲在店后搭起羊圈。天未亮就划船捞水花生,白天去高速公路养护队打工,傍晚回来还要割些羊草,手指被尖刺划得血痕交错。我劝他歇歇,他梗着脖子:“牛拴在桩上也会老,人不能惰懒!”

命运总是半点不由人。2014年一个夏日的下午,无情的火舌舔上房梁,父亲的十只孕羊在浓烟中哀嚎。他冲进火海,火团“嗤啦”烧穿汗衫,在胸前烙下碗口大小的焦痕。灰烬里,他跪着扒出烧成炭的羊羔,埋在老槐树下。那晚,父亲面向被烟熏火燎过的店铺,平生第一次拿起烧酒瓶,老泪纵横。

厄运向来不会同情谁。2016年秋日的黄昏,救护车的笛声惊飞了麻雀;父亲的独轮车旁,花生荚果还裹着湿泥。他喂养的两只白猫在花生藤上踩出凌乱的符。我瘫坐在地上——悲极无泪。遥望漆黑而凄惨的天际,恍惚听见父亲摇着藤椅轻笑:“这店啊,得守到孙子娶亲……”

父亲一生并不辉煌,但活得尊严通透,活得堂堂正正。

修房时,瓦刀敲打声里,仿佛总听见父亲的算盘在噼啪作响;“宁守一爿店,不做百家客。”“邪不压正”反复的叮咛犹在耳畔。我拍下施工的视频,发送到“一家人”群里,并敲下一行字:“有些事不为值不值,守住就是感恩——譬如先辈的家业。”

风掠过如泰河,水花生的苦香漫过屋檐。四十二年前的这个时节,我的父亲在两河交汇的旮旯里,亲手垒了第一块砖。

本版投稿邮箱:2457901059@qq.com